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32
號2-3樓

承辦單位：社會教育科

承辦人：陳淑娟

電話：(07)7995678#3087

電子信箱：jvpmama@kcg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前鎮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2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社字第112311709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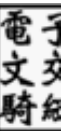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本局訂於112年5月29日（星期一）辦理「112年度新住民語文教育輔導團核心增能課程」之「語文悅趣評估」研習，請鼓勵所屬111學年度開設新住民語文課程之學校承辦人、指導老師及本市輔導團成員等踴躍參加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112年2月16日臺中大學管院字第112506008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協力本市新住民語文教育輔導團課程發展及教學，增益新住民語文教學之廣度與深度，以及提升學校教育人員具備新住民語文課程領導專業素養，促進新住民語文課程推動之成效，特辦理本案知能講座。
- 三、本次研習委請三民區河堤國小承辦，辦理資訊如下：
 - (一)課程名稱：【11102P】語文悅趣評估
 - 1、時間：112年5月29日（星期一）下午1時30分至4時30分，共4節課程。



2、地點：三民區河堤國小（三民區裕誠路3號）2樓會議室。

3、參加對象：各開課學校承辦人、指導老師及本市新住民語文教育輔導團之成員。

4、人數限制：因場地設備關係及疫情考量，額滿人數30位。

5、主授講師：歐亞美校長、協同講師：楊宇峰校長。

(二)報名方式：請至新住民子女教育資訊網報名，報名網址：<https://mkm.k12ea.gov.tw/study/206/info>，現場報名者無法核予研習證書。

四、出席人員請所屬學校核予公（差）假登記，全程參與者核予研習時數（依上課時數核發）。

五、承辦學校之獎勵，請依「高雄市立各級學校及幼兒園教職員工獎懲標準補充規定」辦理敘獎。

正本：新住民語開課學校、新住民語文教育輔導團成員

副本：高雄市新住民語文教育輔導團（河堤國小）、本局社會教育科（紙本）

